

证券代码：300086

证券简称：康芝药业

公告编号：2024-025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6月7日上午10:00在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3日分别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洪江游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 以7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72万元；同时同意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28万元。聘任期限为一年，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议案均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2. 以7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相

关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均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3. 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星期五）在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4. 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方灿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治理水平，更大程度地发挥董事的经验和能力，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将董事会人数由七名增加至九名（原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现尚需补选 1 名非独立董事及 1 名独立董事，增加至非独立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4 名）。根据《公司法》及拟修订的《公司章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各因素的基础上提名方灿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提名方灿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等公告。

5. 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洪志慧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治理水平,更大程度地发挥董事的经验和能力,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将董事会人数由七名增加至九名(原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现尚需补选1名非独立董事及1名独立董事,增加至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4名)。根据《公司法》及拟修订的《公司章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各因素的基础上提名洪志慧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加非独立董事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提名洪志慧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特此公告。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7日